

关于做好 2019 年高校创业导师省级培训人选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部）：

根据《浙江省创业导师培育工程实施指导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9 年高校创业导师培育工程工作的通知》（浙工程办〔2019〕2 号）文件精神和要求，现就做好我校 2019 年创业导师省级培训人选推荐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要求

从事创业教育工作的管理干部、承担创业教育课程教学任务的教师、创业教育实践指导教师或具备良好的创业理论知识，有较强的创业实战经验、责任心强的高校教师、及兼职教师。

二、培训内容、时间及学习要求

培训内容：创业理念和精神的培养与引导；大学生创业政策与指导；创业典型经验、案例介绍和分析；高校创业教育经验分享；创业教育课程开设与教学；创业教育专业理论和研究；新产业、新业态创业特点和趋势评判；创业平台搭建和资源利用；不同产业（专业）创业特点和指导等。

培训时间：培训时间为全脱产 5 天，计 40 学时，安排在 7 月—11 月期间。各省级培训项目具体开班时间将在全省统一报名选课时一并公布，由承担任务的培训机构在开班前，直接通知

每位学员。2019 年省级创业导师培训项目于 4 月中旬统一发布（平台网址：gxjs.zjedu.gov.cn），参训教师于 6 月 11 日—6 月 30，通过报名平台（输入学员编码和登录密码）自主选择培训项目。参训学员编码和登录密码由省高校创业导师培育工程实施指导办公室分配给各高校，再由高校分配给参训学员。

学习要求：参训人员通过平台自主选课。双向选择后，学员到培训班报到学习，遵守相关规定。未经批准，学员不能无故请假，培训过程与结果作为入选人才库的重要依据之一。

三、推荐数量及要求

今年全校共推荐创业导师培训 32 名，各学院具体推荐名额见（附件 1）。往年参加过本工程培训的教师不再推荐，遴选出来的教师推荐参加省级培训。

请各学院于 5 月 17 日前按推荐名额（附件 1）将推荐表（附件 2）电子版发送至 rsc@zafu.edu.cn。

联系人：刘老师 63740868（9298868）

- 附件：1. 各学院创业导师推荐名额
2. 浙江省高校创业导师培育工程 2019 年省级培训
参训对象推荐表

人事处 集贤学院

2019 年 5 月 13 日

附件 1:

各学院创业导师培训人选推荐名额分配表

序号	学院	推荐名额
1	农学院	2
2	林生院	3
3	环资学院	2
4	工程学院	3
5	园林学院	2
6	经管学院	3
7	动科院	1
8	马克思学院	1
9	艺术学院	2
10	文法学院	3
11	信息学院	3
12	理学院	1
13	集贤学院	5
14	国教学院	1
合计		32

附件 2:

浙江省高校创业导师培育工程 2019 年省级培训参训对象推荐表

学校名称（公章）：浙江农林大学

参训教师姓名	工作学院	性别	身份证号	职务职称	任教学科	联系电话 (手机)	QQ	学员编号 (系统登录帐号)

1.各高校参训教师学员编号（系统登录账号）：学员姓名首拼+身份证号后6位。

2.登录密码：初始密码与系统登录帐号相同。

3.学员编号（系统登录账号）可以登录：浙江省高校教师专业发展平台（gxjs.zjedu.gov.cn），进行报名和选择培训项目；浙江省高校师资培训中心网站（<http://szpx.zjnu.edu.cn/>），进行创业导师培训项目课程学习。